

新北市 114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「舞文弄墨好品德」

師生書法比賽授權同意書

本人 _____（以下簡稱甲方）參加本次比賽之著作權，同意授權新北市政府（以下簡稱乙方）為推廣之目的，得以收錄、展示、重製、剪輯、公布網站或以光碟等方式無償使用本著作，乙方使用時須註明本著作係由甲方授權使用，甲方聲名並保證授權著作為甲方所自行創作且授權著作，未曾於其他任何比賽獲獎，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。

此致 新北市政府

創作者(學生)姓名：_____（簽章）

學校校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身份證號碼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姓名：_____（簽章）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